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9-046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盛金控	股票代码	002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岑	方胜玲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101 层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101 层	
电话	0755-88259805	0755-88259805	
电子信箱	zqb@gsfins.com	zqb@gsfin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69,984,280.86	635,127,727.10	2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79,914,187.15	-174,608,007.94	26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74,923,298.17	-172,649,845.20	25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543,437,126.71	1,976,094,918.55	-21.8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47	-0.0899	26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7	-0.0899	26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	-1.39%	3.83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026,672,860.40	32,770,482,398.04	1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57,938,341.90	11,402,371,152.67	3.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 股 比 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	国有法人	17.10	330,809,655	311,734,019	质押	213,836,478
深圳前海财智发展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7.06	330,157,746	0	质押	330,157,746
深圳前海财智远大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3.35	258,384,325	0	质押	41,008,566
西藏迅杰新科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0.89	210,654,997	0	质押	191,882,741
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7.42	143,546,846	0	质押	39,632,174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96,411,818	0		
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49	67,617,360	0	质押	66,464,883
北京岫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69	52,035,732	0		
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58	30,502,517	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 托·国鑫 3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23	23,741,30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海发展、前海远大、凤凰财鑫、凤凰财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巍先生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更名为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7 月完成证券账户名称变更。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期末利率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国盛金	112485	2021 年 12 月 01 日	100,000	4.2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16 国盛 01	136442	2021 年 05 月 24 日	55,550	5.0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8.24%	65.20%	3.0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7	0.27	666.6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全球经济下行，贸易摩擦持续，全球产业链面临前所未有的冲击；国内经济运行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改革开放继续深化；信贷社融整体延续企稳但社融结构恶化，金融风险问题不断爆发；国内证券市场回暖，投资者活跃度提升，但二季度以来市场行情明显下滑。在此背景下，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约7.70亿元、同比增长21.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80亿元、同比增长260.31%；期末总资产370.27亿元，总负债252.6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7.58亿元，资产负债率68.24%。报告期本集团主要工作和经营情况总结如下：

（1）稳步推进证券业务协调发展

① 证券经纪业务

国盛证券通过丰富产品池、打造财富管理发展模式、加大期货IB渠道合作、上线期权交易系统、推进综合业务协同等多种增值服务提高客户粘性，实现机构客户和高净值客户的突破；通过加速智能投顾建设提升客户体验，充分发挥研究所优势为客户提供一对多、一对一的投研服务提升客户附加值，留住并吸引客户资产实现巩固存量；通过升级系统、上线智能客服、启用客服短号、优化产品销售系统等方式，降低现场服务客户比例，使不同地区客户享受同质服务，为分支机构异地甚至异国拓展客户创造条件。通过上述措施，国盛证券多项指标获得提升。其中，报告期国盛证券股基成交量的市场份额较2018年全年增长11.08%，截至报告期末开户数较年初增长28.77%、托管资产金额较年初增长35.65%。

② 证券自营业务

国盛证券权益类投资抓住市场阶段性机会提高投资组合盈利能力和水平，非权益类投资较好把握市场走势。报告期A股市场先爆发后收缩，总体来看三大股指全线上扬，国盛证券抓住市场机会，创利增长；债券市场呈现震荡格局，年初受宏观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以及政策维持宽松影响，债券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行，期内货币政策出现边际收紧信号，同时叠加CPI超预期因素，市场收益率开始回调，5月底以来高等级债券再次受到市场追捧，国盛证券把握债券市场行情，丰富投资策略，重点布局高等级债券，实现稳定收益。报告期，国盛证券（合并口径）实现投资收益2.87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64亿元。

③ 信用中介业务

国盛证券持续挖掘江西省内资源，积极开拓省外业务，信用中介业务规模与收入稳健增长。截至期末，国盛证券信用中介业务总规模达到75.89亿元，较年初增长40.24%。其中两融业务规模31.41亿元，较年初增长81.51%，两融余额市场占有率较年初增长48.56%；股票质押业务规模44.48亿元，较年初增长20.84%。报告期信用中介业务实现分部收入1.2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1.23%。

④ 投资研究业务

投资研究业务是国盛证券现在和未来的战略业务。国盛研究所自2018年初成立以来，实现快速发展，投研能力显著增强。报告期研究所共举办一对一活动及区域活动近50场，反路演100场。研究所于2019年1月牵头在杭州举办资本市场年会，于2019年5月在珠海举办产业与资本峰会，两场大型会议均邀请到多位国内知名学者、教授等重量级嘉宾，并吸引包括上市公司高管、投资人在内的上千名参会者，充分展现了国盛研究所“打造极致专业与效率”的团队形象及投研实力。继2018年实现分仓收入增速行业第一后，研究所2019年上半年实现的分仓收入达上年全年的80%，与易方达、上投摩根、博时基金、平安资管等90余家著名机构开展合作。

与此同时，国盛研究所有效促进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等业务协同稳定发展，继续助力提升国盛证券品牌美誉度和企业影响力。

⑤ 投资银行业务

经过建设与磨合，国盛证券逐渐拥有一支专业、成熟的投行业务团队。债券承销方面，国盛证券除承销企业债券外，报告期还完成金融债、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等4支金融债券类产品承销，实现金融债券类业务产品的全覆盖，拓展了承销业务范围。期内财务顾问类业务稳步增长，上半年累计完成10单项目，财务顾问业务逐渐成为国盛证券承销类业务主要盈利方向之一。根据Wind数据，报告期国盛证券债券总承销金额行业排名第55位，较上年提升31名。

报告期，国内证券市场回暖，A股市场交易量同比回升，日均交易额6,162亿元，同比增长32%；平均每周新增投资者31万人，同比增长15%；三大股指累计涨幅均在20%左右，其中上证指数涨幅19.45%，深证成指涨幅26.78%，创业板指涨幅20.87%。但应该注意到，上半年股指、成交量及新增投资者的增长主要集中在一季度，二季度以来，A股市场出现明显下滑，上证指数回落到3,000点下方，行业利润也有一定回落。在此背景下，报告期国盛证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亿元（合并口径）。

（2）围绕发展战略，做好投资相关工作

报告期，本集团投资业务板块围绕发展战略，与证券业务投行部协作，积极寻找优质投资标的，扩大项目储备。期内完成对苏州梧桐汇智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多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分别取得梧桐汇智20%股权、多专科技100%股权。梧桐汇智主营业务为开发和销售面向B端和C端的智能投顾产品“梧桐智投”，以及向证券、基金、保险等机构提供基于梧桐智投产品的投资顾问服务。多专科技将基于数字孪生的趋势，专注于数字资产领域的金融交易技术的研究，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及部署运维服务。截至期末，

本集团尚有多项尽调项目。另外，投资团队重新梳理了投后管理流程，提高投后管理效率，优化投后档案资料管理。

报告期弘大嘉豪向中国基金业协会报送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申请，并积极配合中国基金业协会相关工作，力争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主要受投后项目 QD ADSs 价格上涨影响，报告期本集团投资业务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合计 2.35 亿元。

(3) 稳步推进金融科技业务

报告期，极盛科技围绕集团各主体业务需求开展各项技术服务，包括信息系统的开发、测试、集成及测评，信息系统的运营、维护及日常安全管理，信息系统的云服务等，期内重点推进国盛通 APP 二期研发、国盛研究所 APP 研发、极盛大数据平台建设、证券业务品牌运营等项目。

极盛科技重视自身品牌打造，持续构建知识产权体系，截至 2019 年 7 月已自主申报 17 个软件著作权，被评为广东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极盛科技高度重视信息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和发展，报告期加入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与中证信息技术服务公司牵头，联合金融科技相关领域行业协会共同发起成立的“金融科技产业发展联盟”。

报告期，极盛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333.36 万元，均为向集团内企业提供技术服务收取的服务费。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第 22 号、23 号、24 号和 37 号企业会计准则，分别为《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转移》、《套期会计》、《金融工具列报》（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上述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不对 2018 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因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引起的差异调整直接计入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详见《2019 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财务报表附注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②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180,783,254.61 元，上期金额 266,500,765.89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应付账款”本期末金额 46,837,725.93 元，上期金额 299,430,708.18 元；
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根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根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填列。其中的“应付利息”仅反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43,413,502.35 元，其中“应收利息”本期金额 3,486,450.15 元、“应收股利”本期金额 0 元、“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39,927,052.20 元； “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423,927,912.23 元，其中“应付利息”本期金额 0 元、“应付股利”本期金额 0 元、“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423,927,912.23 元。

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比较数据不调整。		
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本期金额0元。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④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收购取得上海多专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自2019年5月16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杜力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